

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研发能力提升项目以太网测试机柜和 CAN 网络测试机柜改造及座舱系统测试台架新增

( 二次 ) 成交候选人公示

一、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研发能力提升项目以太网测试机柜和 CAN 网络测试机柜改造及座舱系统测试台架新增 ( 招标编号 : GN2023-07-3219 ) 项目 ,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 时 30 分 ( 北京时间 ) , 在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公开招标转谈判采购 , 经谈判小组评审 , 现将成交候选人公示如下 :

成交候选人 :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最终报价 : 1196000 元

公示期 : 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7 月 3 日

本公示发布媒介 : 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 ( [www.ahtba.org.cn](http://www.ahtba.org.cn) ) 、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( [www.cebpubservice.com](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) ) 、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( [www.chinabidding.com.cn](http://www.chinabidding.com.cn) ) 和 优质采云采购平台 ( 网址 : [www.youzhicai.com](http://www.youzhicai.com) ) 。

采购相关各方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。异议接收联系电话：0551-62220155。注：应急客服电话：0551-62220153（接听时间：8:30-12:00,13:30-17:30，节假日除外。潜在投标人/响应人应优先拨打联系电话，无人接听时再拨打该“应急客服电话”）。

二、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（一）异议人名称、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；
- （二）被异议人名称；
- （三）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；
- （四）相关请求及主张；
- （五）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。

书面异议材料必须符合上述要求，且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，否则不予接收。

三、异议材料有下列情形的亦不予接收：

- （一）异议材料不完整的；
- （二）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；

(三) 对其他供应商的谈判文件(投标文件)详细内容异议,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。

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,干扰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

对于提供虚假材料,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,将报请行政监管部门处理。

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,本评审结果即为确定成交人的依据。

特此公示。

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6月30日